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6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2,776,954,820.51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721,416.8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8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680,677,124.7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4.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4,493,801,641.6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5%。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十二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为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4、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设立信息披露委员会暨制订<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4)《关于推举独立董事担任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关于 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1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 2015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聘任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议案》;

(13)《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16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关于与长荣股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3)《关于收购长春吉星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6、2016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7、2016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与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3.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2) 发行方式及时间

(3.3)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3.4) 发行数量

(3.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6) 限售期

(3.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3.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3.9) 决议的有效期限

(3.10) 股票上市地点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8.1) 公司与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8.2) 公司与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8.3) 公司与黄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8.4) 公司与侯旭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 (8.5) 公司与李德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 (8.6) 公司与张明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1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设立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5)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1.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2) 发行方式及时间
 - (1.3)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4) 发行数量
 - (1.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6) 限售期
 - (1.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1.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1.9) 决议的有效期限
 - (1.10) 股票上市地点
-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修订稿）的议案》
- (4)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的议案》

(4.1) 审议公司与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

(4.2) 审议公司与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

(4.3) 审议公司与黄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

(4.4) 审议公司与侯旭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

(4.5) 审议公司与李德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

(4.6) 审议公司与张明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版）》

(5) 《关于增加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并延期召开的议案》

(6) 《关于取消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9、2016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10、2016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2)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11、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12、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与重庆宏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2)《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有效执行；认真审阅公司各期定期报告，重点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确保财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在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安排与进度等进行沟通、协商，并积极予以解决发现的问题。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对公司管理层的绩效考核，确定了公司管理层 2016 年度的绩效薪酬总额。根据《劲嘉股份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股权激励对象进行了业绩考核。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及行业动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深入探讨，对重大投资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三) 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交所的要求，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全年对外披露各类公告共计 156 份，公平、公正、公开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客观的反映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信息披露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深圳上市公司

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指引》、《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委员辅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信息披露的跨部门协调工作，健全信息披露内生自律机制，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三、2017 年工作计划

1、顺应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把握整合趋势巩固行业地位

公司将继续凭借在行业内二十年的技术沉淀、管理经验、成本控制优势、生产规模优势、客户资源优势，并且通过吸收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按照客户需求升级改造设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及技术创新，增加与现有客户的粘性并不断开拓国内外优质客户，继续保持烟标行业的领先地位；在烟草行业去库存、降成本的阶段，把握机会加大对烟标行业的资源整合力度，按照具体需求充分利用资本运作手段，盘活上市公司资源，实现烟标主业版图的稳步扩张。

2、扩充精品包装产能贴合市场需求，提升产品内涵实现全面升级

公司精品包装主要针对高端消费品包装精品，包括卷烟外包装、电子产品包装、化妆品包装及消费类产品个性化定制包装等。随着我国消费需求不断升级，对包装产品的品质提出更高要求，更强调个性化、精品化。公司目前已形成以重庆及深圳两大精品包装基地，其中深圳基地二期厂房竣工，并已陆续入驻生产，产能的释放将有利于公司成为更多知名企业的合格供应商。

公司大力推进互联网+、RFID 传感技术、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在包装产品领域的深度应用，促使精品包装的内涵和外延不断扩大，利用创新研发能力区别于同质化产品，确保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3、把握大健康产业机遇，打造公司第二主业

公司将以子公司深圳劲嘉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发展大健康产业的平台，在现有专业团队的基础上，不断吸引国内外优秀人才，包括但不限于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并购、自建、参股等方式，不断拓宽大健康产业的投资路径，打造从上游健康制造延伸至下游医疗服务的完整产业链。

4、积极推进定增项目，落实战略合作携手共赢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已获得证监会审核通过，待取得正式批文后公司会及时启动发行工作，进而全面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引入复星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复星安泰作

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战略合作内容包括大包装产业链上产品 and 应用范围的延伸，大健康领域的共同投资，大包装、大健康领域的全球化产业拓展、业务合作，公司将借助复星集团专业的、具有国际化视野的投资管理经验，加速大包装和大健康的战略布局。

5、积极整合供应链业务，拓展公司盈利来源

公司已设立深圳前海劲嘉供应链有限公司，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保障各子公司的成本管控需求，向上下游企业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不断培育包装新业态，促使公司由生产型企业向服务型企业不断转变；公司将创意设计板块独立运营，设立深圳前海蓝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强化品牌文化创意、结构设计、数字营销等方式，实现设计端的智能化。

公司将继续推进大包装产业链一体化整合，提升包装产品的附加价值的同时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从而逐步实现产业链在上下游的延伸，为消费品企业及消费者用户提供从包装产品创意设计、材料研发到产品制成、创新应用的智能化解决方案。

6、全力推进并购整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五年战略规划，将对相关行业进行充分调研、论证，寻找优质的项目资源，通过采取产业并购等手段，实现内外资源整合，坚持技术创新、坚持产品多样化、坚持区域扩张，推动强强联合的合作战略，以实现公司产业升级和规模扩张的需求目标，为公司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